

111 學年度 花工最美風景報導比賽實施要點

一、目的

- (一) 提昇學生寫作技能，並能運用正向思維模式，予以圖文表達。
- (二) 發掘本校文學創作人才，結合校園風景與國文課程，呈現文學創作具體成果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本校圖書館、國文科教學研究會

三、參加對象：目前就讀本校日校及進修部學生。

四、創作內容：

需有短文搭配本校照片，照片數量以 5 張(含)為限，並於排版上自行美編。若有影片也可以附上，但僅供評審參考。短文及照片說明如下：

(一)短文主題：花工最美麗的那條路線

身為花工的學生，一天有 1/3 在學校度過。在你的眼中，花工校園中哪一段路徑是最美麗的？請敘述路徑的景色(須有明確的起迄地點)，風景不限自然或人文，但必須給予具體的描述。此外請說明為什麼這段路線的風景對你來說是美麗的？文中必須請提出你的觀點或想法。文長 150-200 字。

(二)照片

作品請依照短文的路徑，附上自拍照片，照片以 5 張(含)為限。照片請貼於 word 上或於 google 文件中編輯大小，照片拍照的角度與編排的美感亦列入評分。至於影片也可以附上，但僅供評審參考，非必要，檔案上限 10MB。

(三)以上短文及照片，請以 word 檔(.docx 或.doc)繳交，檔案上限 10MB。抬頭請加上：

111 花工最美風景報導比賽 編號：(圖書館填寫)

班級：○○ 姓名：○○

五、獎勵：

擇優錄取優等十名，佳作若干名。優等者頒發獎狀、合作社儲值金 200 元，十名優等共 2000 元。佳作頒發獎狀。作品若未達評審標準者，得從缺。

六、經費：所需經費計新台幣 2,000 元，擬於家長會費項下支付。

七、相關規定：

- (一) 參賽者請於活動期間完成作品，逾期不候。
- (二) 作品請至 <https://forms.gle/TDN4VcLaL91t7CvP8> 填寫(下方有 qr code)。若有問題，請寫信至 lib@mst.hlis.hlc.edu.tw
- (三) 所有獲獎作品，學校有修改權，並無償使用於本校刊物、網頁等。
- (四) 作品不得抄襲仿冒，如有違反著作權法，除需無異議繳回獎金、獎狀外，亦應由參賽者自負法律及所有責任。

八、收件截稿、評審：

- (一) 收件~截稿日期：111 年 10 月 26 日(三)晚間 23:59 截止。
- (二) 由學校聘請本校老師擔任評審工作，並擇期公告得獎名單。

九、本要點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★作品上傳網址：



★word 檔格式：

